

2023 年度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预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概况

一、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为部队官兵家属提供就业服务，开展双拥和国防宣传教育活动，配合做好创建双拥模范城各项工作，做好军队改革训练及后勤保障的配合服务。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无内设科室，编制 3 人，实有在编 2 人。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公开为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度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48 万元，支出总计 4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增加 9.45 万元，增长 2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3 年人员工资晋升，导致人员经费增长；支出增加 9.45 万元，增长 2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3 年人员工资晋升，导致人员经费增长。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收入合 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支出合计 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45 万元，增长了 2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人员工资晋升，导致人员经费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 万元，87.1%；卫生健康支出 2.1 万元，占 4.4%；住房保障支出 4.1 万元，占 8.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 46.4 万元，占 96.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7 万元，占 3.3%，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开支。

（二）公务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三）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三）公务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

费、水费、电费，与 2022 年相比，上升 0.7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业务活动增加导致经费开支略有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对 0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2023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6.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7 万元，支出项目共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2023 年我单位拟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48.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1.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0	本年支出合计	48.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8.0	支出总计	48.0

预算02表

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8.0	48.0	48.0	48.0														
705	三门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8.0	48.0	48.0	48.0														
705003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48.0	48.0	48.0	48.0														

预算03表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8.0	48.0	44.1		4.0				
			705	三门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8.0	48.0	44.1		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	4.4	4.4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7.4	37.4	33.4		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	2.1	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	4.1	4.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8.0	一、本年支出	48.0	48.0	4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48.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	41.8	41.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	2.1	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1	4.1	4.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8.0	支出合计	48.0	48.0	48.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8.0	48.0	44.1		4.0			
			705	三门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8.0	48.0	44.1		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	4.4	4.4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7.4	37.4	33.4		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	2.1	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	4.1	4.1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0	46.4	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4	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4	1.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	6.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3	16.3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9	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	10.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4		0.4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4		0.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9		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1	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1	4.1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注: 我单位2023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故此表为空

预算09表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双拥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 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故此表为空

